

南台科技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資訊

課程名稱	競賽實務
課程編碼	J0D25501
系所代碼	OJ
開課班級	四技商設四甲
開課教師	陳姿汝
學分	0.0
時數	0
上課節次地點	
必選修	必修
課程概述	<p>為讓同學參與競賽以獲取設計實務經驗，特增設此課程，通過此課程辦法如下：</p> <p>第一條 實施對象：本系日間部 94 學年度至 97 學年度入學之四技學生。</p> <p>第二條 「競賽實務」課程為排定在 94 學年度入學四年級下學期 0 學分必修課程，95~97 學年度入學為四年級上學期 0 學分必修課程</p> <p>第三條 學生於四年當中需參加全國性或是國際性的比賽，每次比賽均須提出參加比賽證明或得獎資料，並累計滿 7 積分方視為通過此課程。</p> <p>第四條 積分計算方式如下：</p> <p>第一款 未得獎個人競賽作品：1 積分；得獎個人競賽作品：2 積分 (佳作(不含以上為 3 積分)</p> <p> 第二款 未得獎團體競賽作品：0.5 積分；得獎團體競賽作品：1 積分</p> <p> 第三款 如獲國際獎項：積分乘以二</p> <p>第五條 另學生申請專利並通過校內審查程序亦可認列積分，計算方式如下：</p> <p>第一款 個人通過校內審查但未取得專利：1 積分；個人取得專利：2 積分</p> <p> 第二款 團體通過校內審查但未取得專利：0.5 積分；團體取得專利：1 積分</p> <p> 第三款 個人及團體取得國外專利：3 積分</p> <p>第七條 繳交期限及證明文件如下(附件請至系網下載)：</p> <p> 競賽積分：繳交期限為公布競賽成績後一週內，繳交文件為積分申請表(需有指導老師簽名)、競賽簡章、報名表、作品(請以 A4 列印，網頁及動畫作品可燒錄光碟)，若有多人參賽可由班上負責同學提供名單(班級/姓名/學號)，附上競賽簡章一份，並請指導老師簽名繳交即可。</p> <p> 有得獎的同學除繳交上述資料外，請另繳交競賽簡章、作品、設計理念(作品簡介)之電子檔、獎狀或是獎座、獎牌供系上拍照掃描留存方可以得獎積分計算。</p> <p> 專利積分：有向學校申請專利之同學，請攜相關申請文件至系辦登記，系辦於學期末統一向研發處查詢申請情形，並幫同學積分。</p>

	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所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課程目標	<p>1.累積設計實務經驗。</p> <p>2.提升同學獲獎機會，增加畢業後競爭力。</p> <p>3.瞭解設計產業動態趨勢及需求。</p>
課程大綱	<p>1.尋找相關設計、動畫競賽（網路/海報/或是老師指定參賽..）。</p> <p>2.尋找指導老師（每項競賽必須有指導老師，方可認列積分）。</p> <p>3.尋找參賽同伴，亦可為個人參加。</p> <p>4.投稿比賽作品。</p> <p>5.公布得獎名單後，請準備相關資料至系辦登記積分。</p> <p>6.請至系網瀏覽最新積分情形。</p>
英文大綱	
教學方式	
評量方法	
指定用書	
參考書籍	
先修科目	
教學資源	
注意事項	
全程外語授課	0
授課語言 1	華語
授課語言 2	
輔導考照 1	
輔導考照 2	